

銘傳大學通識課程「優良作品」競賽申請書

優良作品上傳 e-mail 專用信箱: stworks@eta.mcu.edu.tw

學年學期	學年第		學期	
課程名稱			申請領域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跨領域
指導教授			作品繳交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子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光碟
作品題目				
申請的學生親自簽名(表示同意下方所列之規定)請完整填表(參加人以申請為主)				
簽名	學系/班級	學號	聯絡手機	email
著作權規範				
一、申請人同意交由其提交參賽之作品無條件銘傳大學出版、公開發表。 二、申請參賽作品需為原創，若參賽作品有抄襲、剽竊或其他違反著作權規範之情事，參賽人願繳回獎金、獎狀，並接受相關校規、法規處分。 三、申請學生務必親自簽名以示同意遵守參與競賽之著作權規範，若無簽名即認定為未報名。				
申請書填寫、繳交說明				
一、本優良作品競賽分人文、自然、社會與跨領域四類，申請時請徵詢教師意見後，明確填寫所申請的類別。 二、申請者可以紙本或電子檔繳交申請書(紙本請繳交至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)。				
申請者注意事項				
一、申請者須在報名期限內將參賽作品的電子檔(檔名設定為「○○○報名優良作品競賽」—○○○請填上申請參賽者姓名)，或將參賽作品光碟(一式二份)繳交至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。申請參賽作品的文字檔請設定為 word 檔 。 二、競賽結果，得獎名單公布於通識教育中心網頁，參賽人可以在發表前三天，向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申請調閱本人參賽作品的評分與評語。				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	教師簽名欄：	